

证券代码：688680

证券简称：海优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5

转债代码：118008

转债简称：海优转债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优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1 月 22 日至 2026 年 2 月 11 日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即 60.84 元/股），若未来 15 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130%（含 130%），将触发《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的赎回条款。若触发条件，公司董事会将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海优转债”，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赎回，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014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发行转债总额为人民币 69,400 万元，发行数量 694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六年，自 2022 年 6 月 23 日至 2028 年 6 月 22 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81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海优转债”，债券代码“118008”。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海优转债自 2022 年 12 月 29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217.42 元/股。

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 2023 年 6 月 6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217.3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海优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海优转债”转股价格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相关手续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海优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海优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15 日起由 217.30 元/股向下修正为 109.82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修“海优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 2024 年 11 月 5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109.7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调整“海优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海优转债”转股价格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相关手续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海优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海优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12 月 12 日起由 109.70 元/股向下修正为 69.98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海优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8）。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海优转债”转股价格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相关手续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海优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海优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4 月 23 日起由 69.98 元/股向下修正为 46.8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下修正“海优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与预计触发情况

(一)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海优转债”的赎回条款如下：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 赎回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2026年1月22日至2026年2月11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海优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60.84元/股），若未来15个交

易日内，公司股票有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130%（含 130%），将触发“海优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海优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海优转债”赎回条款后确定本次是否赎回“海优转债”，并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2 日